

陕西科技大学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

招生简章及报考须知

陕西科技大学是国家“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及“十四五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建设高校，是陕西省国家“双一流”培育高校和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学校创建于1958年，时名北京轻工业学院，是新中国第一所轻工高等学校；1970年迁至陕西咸阳，改名西北轻工业学院；1978年被国务院确定为全国88所重点院校之一；1998年学校划转陕西省，实行中央与地方共建；2002年经教育部批准，更名陕西科技大学；2006年学校主体迁西安市。学校作为“西迁群体”之一，在六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历经“三次创业、两次搬迁、一次划转”的奋斗与辉煌，秉承“自强不息、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求实创新、锐意进取的科学精神和扎根西部、服务社会的奉献精神”为内涵的“三创两迁”精神，恪守“至诚至博”校训，培养了18万余名优秀人才，为国家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在2024软科中国大学排名中居全国第124位。

学校有西安未央校区、太华路校区和咸阳校区，总面积2055亩，建筑面积129.6万平方米。校区功能齐全、设施先进、环境优美。全日制各类在校学生24000余人，其中博士、硕士研究生5000余人；图书馆藏书200余万册。

学校研究生教育始于1981年，已有43年的招生历史和培养经验，截至2024年9月，学校各类在校研究生5000余人。学校为博士授权单位，有博士一级授权学科及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11个，其中博士

二级学科 44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4 个；硕士学位授权学科专业 38 个，其中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22 个、二级学科 100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16 个；有教育部优先发展学科领域 1 个，A 类学科 1 个，B 类学科 5 个，陕西省“双一流”建设学科 1 个，省级优势学科 6 个，国家级、省部级重点实验室、重点研究基地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84 个，省级协同创新中心 2 个，省哲学社会科学特色建设学科 1 个，省级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工作站 6 个，院士创新团队 9 个。材料科学、化学、工程学、农业科学、环境科学与生态学等 5 个学科位列 ESI 全球排名前 1%；软科世界一流学科 10 个。

“十三五”以来，共承担各类纵向科研项目 3031 项，包括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陕西省重大重点项目等；获得科技成果奖励 337 项，省部级以上奖励 164 项，其中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1 项、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技术一等奖 1 项、陕西省科学技术一等奖 9 项、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 3 项、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一等奖 14 项；出版著作 141 部，SCI 二区以上收录论文 3065 篇。授权国内发明专利 3875 件，国外专利 103 件。连续 9 年位居全国高校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排名前 50 位、连续 5 年进入“最新中国高校专利转让榜单”前 50 强，陕西省属高校第 1 位；进入“最新中国高校专利转让榜单”20 强，成为国家 80 所知识产权试点示范高校之一，获批陕西省首批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试点高校。深度融入陕西高质量发展“秦创原”科技创新总平台，创新产学研合作模式，积极推动“一院一市”校地合作，先后成立了陕西农产品加工技术研究院、前沿科学与技术转移研究院，与省内外地方政府合作共建技术

转移中心 17 个，为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行业技术进步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招生计划

2025 年我校拟计划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134 名左右（各学科实际招生人数最终以教育部下达计划及学校分配为准）。

三、招生方式

2025 年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将分阶段进行，采取以下四种招生选拔方式：

（一）直接攻博：面向本校和外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选拔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二）硕博连读：面向符合申请条件人员进行选拔。

（三）“申请-考核”制：面向符合申请条件人员进行选拔。

（四）普通招考：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进行考试招生选拔。

四、学习年限

学制 3 年，学习年限 3 至 6 年。

五、报考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考生的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已获得硕士学位人员；

(2) 优秀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4. 有两位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

5. 现役军人报考博士生，按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6. 考生报考前应与所报导师取得联系，了解导师科研方向与招生指标，并征询导师意见。

注：

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符合以上报考条件即可报考；

硕博连读、“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其他报考条件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通知公告为准；

本科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简称直接攻博），安排在每年的推荐免试研究生接收阶段进行。

六、报名程序

1. 网上报名：

在规定时间内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注册学信网账号登陆报名（已注册学信网账号的直接使用已有账号登陆））主页（<http://yz.chsi.com.cn/>），考生进入“博士招生--进入网上报名”。进入博士报名系统准确录入报名数据及个人资料，网上报名成功后系统会自动生成10位的报名号（请考生牢记此号码），考生需返回首页下载报名信息表，否则网上报名不成功。

2. 资格审核（具体方式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通知为准）：

网上报名后，在规定时间内，向我校招生学院提交以下材料进行审核：

（1）报名信息表（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在“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栏由所在学院签署意见）、《陕西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申请表》（报名申请表需由所报考导师签署“同意报考”视为报名有效）。

（2）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两名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书2份。

（3）硕士学位课程学习成绩单（需获得硕士学位单位培养部门盖章）。

（4）本科、研究生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学士、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发表论文原件与复印件；持国外学位证书报考者，需提交“教育部留学生服务中心”的证明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应届毕业生须在入学前补交学位证书及学历证书复印件）提供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套；硕博连读需提供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套。

（5）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复印件。

(6) 已获得硕士学位考生须提供“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的学位证认证报告（学位证认证报告网址：<https://xwrz.chsi.com.cn/gateway>，咨询电话：010-67410388）；获得国外硕士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认证网址：<https://zwfw.cscse.edu.cn/>）；硕博连读考生、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硕士研究生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学籍认证网址：<http://www.chsi.com.cn/>，咨询电话：010-82199588）。

(7) 定向考生须出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的介绍信，我校教职工报考需提交《陕西科技大学教职工报考研究生申请表》（人事处网站下载）。

(8) 报名费为 150 元（参照《陕西省物价局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教育考试项目收费标准的复函》陕价服函〔2018〕164 号）。

七、报名时间

具体网上报名、现场报名时间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通知为准。

八、考试

1. 考核形式：各专业考核形式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招生选拔方式通知为准。

2. 考核时间：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通知为准。

3. 普通招考考试科目：外国语、专业基础课、专业课共三门，详细考试科目见《2025 年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

九、录取

通过“申请-考核”、“硕博连读”正式录取的考生，须全日制非定向在校攻读博士学位，须将全部人事档案、组织关系等按规定时间转入我校。

普通招考根据初试、考生综合考核成绩同时结合年度招生名额择优录取。

我校每位博士生导师招收博士生不超过 2 人。

依据《陕西科技大学关于加强交叉及自设学科博士研究生管理工作的暂行规定》要求：交叉自设学科博士生导师每届招生人数不超过 1 人。

十、入学时间

2025 年秋季

十一、学费及奖助学金

1. 学费：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10000 元/年/人。按学年收取，学制 3 年。

2. 奖助学金：

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脱产学习，按规定时间将档案、人事关系全部转入我校，学制内享受奖助学金，奖助学金政策按《陕西科技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实施办法》具体实施。

十二、毕业分配

非定向博士生需将人事档案关系转至我校，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定向博士生按定向合同回原单位就业。

十三、特别说明

1. 我校 2025 年招生目录及说明中如有与国家政策相悖的以国家文件为准。

2. 我校 2025 年实际招生专业以国家最终下达审批招生专业为准。

3. 我校 2025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4. 学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大学园区

学校代码：10708

网址：<http://yjszs.sust.edu.cn/>

咨询电话：029-86168200

联系人：李老师、樊老师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大学园区陕西科技大学研招办

邮编：710021

十四、博士招生学院联系方式

学院代码	学院名称	联系人	咨询电话	办公地点
001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	王老师	029-86168261	实验楼 1C205B
00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任老师	029-86168180	新实训楼 C305
003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杨老师	029-86168659	新实训楼 C703
004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严老师	029-86132711	前沿院 2 号楼 3 楼 049

005	机电工程学院	贺老师	029-86621740	实验楼 2B-307
006	电气与控制工程学院	许老师	029-86168085	实验楼 2A210-2
007	化学与化工学院	郭老师	029-86168830	实验楼 1A-204
008	经济与管理学院	郭老师	029-86168550	人文社科楼 A-707
009	设计与艺术学院	关老师	029-86132762	人文社科楼 B-332
013	电子信息与人工智能学院	魏老师	029-86168305	实验楼 2A-203
014	数学与数据科学学院	李老师	029-86168352	理科楼 437 室